

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因解决同业竞争收购酒店管理公司资产涉及 2024 年度
业绩承诺履行情况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以及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首旅酒店”或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现对公司因解决同业竞争收购酒店管理公司资产涉及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履行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独立董事详细查阅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的《北京首旅酒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所收购北京诺金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》和《安麓（北京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》，对两家酒店管理公司 2024 年实现的经营业绩无异议。

2023-2024 年诺金公司业绩优秀，剩余承诺期即 2025 年顺利完成总承诺数可以基本确定。对于连续两年亏损的安麓管理公司，我们将加强 2025 年日常经营关注与业绩改善的趋势跟踪。

2025 年是业绩承诺期届满年度，我们将密切关注业绩完成情况，督促相关方对承诺的事项予以落实，以做到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以上意见。

独立董事：李燕 伏军 张焕杰 沈杰

2025 年 3 月 29 日